

國軍軍眷住宅公用作社入社說明審閱資料

1. () 合作社的主管機關為內政部。
2. () 英國羅虛戴爾公平先驅社是從 1844 年開始，由於是第一家經營成功的合作社，所以稱之為先驅社。
3. () 合作社的主要目的在謀求社員經濟之利益與生活之改善。
4. () 合作社乃是基於共同所有及民主管理的企業體，為滿足共同的經濟、社會、文化需求與願望，而自願結合之自治團體。
5. () 合作社之社員組織包括社員大會、社員代表大會、理事會、監事會及社務會。
6. () 合作社的組織特質，是基於解決社員共同問題而成立，並由社員共同經營、自負盈虧的經濟事業體。
7. () 合作社的價值建立在倫理與道德的基礎上。
8. () 合作社屬於社團法人，不以營利為目的。
9. () 合作社是以人為主體，商店與公司是以資本為主體。
10. () 合作社之組織系統結構包含社員、社員組織及聘任職員。
11. () 合作社大致上可以分成 4 個特徵：合作社是人們自願結合的自治團體、合作社是社員所有與民主掌控的企業、合作社是為了滿足社員們的共同需求與願望、合作社是平等且互助互惠的組織。
12. () 社員的倫理價值信念：誠實、開放、社會責任與關懷他人。
13. () 合作社七大原則：志願而開放的社員制、民主的社員掌控、社員的經濟參與、自治與自主、教育訓練與宣導、合作社之間的合作、關懷社區。
14. () 合作社共同價值為：「合作社以自助、自我負責、民主、平等、公平與連鎖團結為基礎。合作社員承襲創立時之傳統，秉持誠實、開放、社會責任及關懷他人之倫理價值為信念」。
15. () 合作社法規定：「合作社，為依平等原則，在互助組織之基礎上，以共同經營方法，謀社員之經濟利益與生活之改善，而其社員人數及股金總額均可變動之團體」。
16. () 合作社的法定會議：社員（代表）大會每年至少召開 1 次、社務會每 6 個月至少召開 1 次、理事會每 3 個月至少召開 1 次、監事會每 3 個月至少召開 1 次。

17. () 合作社是人的結合，是一種平等、互助、民主、公開的經濟團體。社員是合作社的主人，有選舉、罷免理、監事及參與合作社的管理，決定合作社的經營方針、業務計劃等權利。也有遵守合作法令、章程、規則，服從大會決議、繳納股金與合作社交易等義務。這些權利、義務，均建立於平等互助的民主關係之上。
18. () 保證責任中華民國國軍軍眷住宅公用合作社，個人社員入社繳交股金新台幣壹仟元整；每一位合格社員承擔眷宅社營運期間，若虧損應分擔 5 倍之保證責任即新台幣伍仟元為上限。
19. () 志願加入本社者，完成入社說明會及繳納股金後，核發股票及寄發社員證；個人繳交股金乃其權利與義務，且繳交股金者，將持有股票(有價證券)為憑，不得由他人代繳，以免衍生爭議，辦理出(退)社，須繳回社員證及股票後，無息退還入社股金。
20. () 為確保社員個人權益，社員入社申請個資填寫需詳實正確，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向本社申請更正，使其保持正確、最新及完整，所屬相關個人資料，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範，僅作為社員活動通知使用(社員代表選舉、優惠活動、社員教育訓練等)，不作為其他用途。

以下空白

※上述資料本人均已逐條親自審閱完畢並打勾無誤

此致

保證責任中華民國國軍軍眷住宅公用合作社

立書人身分證號：

立切結書人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敬愛的準社員您好：

依本社志願入社志願書第四點說明：願意加入本社為社員經本社理事會初審通過後，統一參加入社說明會，並繳納股金始完成入社手續。

本社為方便不克現場與會及不諳網路視訊座談的入社申請者，提供合作社相關資訊審閱書面資料(如附件)供下載閱覽，請列印閱覽及逐條勾選，簽名後寄回本社，以利完成入社座談認證。

另入社股金 1,000 元請匯款至本社指定帳號，並將匯款或轉帳明細併同合作社相關資訊審閱書面資料寄回本社，以完成入社程序，成為本社合格社員。

匯款戶名：保證責任中華民國國軍軍眷住宅公用合作社，

銀行別：台新銀行西門分行，帳號：2061-100016899-8

合作社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49 號 5 樓

本案聯絡人：社服部陳俊谷先生

連絡電話：02-23111707 轉 223